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聘请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
● 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1,736,139.17	56.08	556,026,492.66	4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229,483.29	36.67	182,206,124.22	3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226,248.22	-17.71	126,277,271.36	3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6,314.04	-	31,267,222.17	100.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32.04	0.66	42.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32.29	0.66	42.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减少0.07个百分点	6.62	减少0.17个百分点
总资产	2,107,201,162.22	1.62	2,041,201,271.57	2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02,200,428.17	1.62	2,036,407,201.36	22.2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无正式批准文件，或超越授权范围，或没有履行授权程序，或未经过适当程序而开展的处置资产行为而产生的损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具有专项用途，且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206,314.04	8,207,222.0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2,222.27	2,041,201.21
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5,212,426.24	6,622,323.28

将《关于开展证券衍生品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定为《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一、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股)
张洪明	10.28	79,126,000	0
张洪兴	10.28	79,126,000	0
张洪文	10.28	79,126,000	0
张洪东	10.28	79,126,000	0
张洪文	10.28	79,126,000	0
张洪文	10.28	79,126,000	0
张洪文	10.28	79,126,000	0
张洪文	10.28	79,126,000	0
张洪文	10.28	79,126,000	0
张洪文	10.28	79,126,000	0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 三 季 度 报 告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0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2023年10月30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兴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该报告无异议,且未发表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更好地规避汇率和利率市场波动的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1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况：随着国际运输业务的深入发展，美元等外汇收支、银行贷款支出不断增加，外汇汇率和利率对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控股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报表的影响增加。为合理规避汇率和利率风险，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开展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标准化期权合约等相关产品及其组合为标的的交易活动，交易有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申请交易金额为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上述交易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遵循合法、安全、透明、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金融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随着国际运输业务的深入发展，美元等外汇收支、银行贷款支出不断增加，外汇汇率和利率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报表的影响增加。为合理规避汇率和利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金额为期限内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按照合同约定的币种、汇率计算，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产品主要包括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等产品及其组合，对应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商品、货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的组合。
2.交易对方：主要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交易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签署相应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事宜。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但是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带来汇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偏离，导致相应业务面临一定的价格波动和市场判断风险。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金融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将结合外汇收支实际及计划，适时选择合理的金融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种，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保证在交割时履行足额资金供申请，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为前提。
3.履约风险：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对方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仍存潜在的履约风险。
4.内部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产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董事会议定制定《证券投资及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合理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制度就业务操作原则、权限要求、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风险控制及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将作为监管部门、有关法规、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公司资金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等作为相关责任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并且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风险的应对速度。
3.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合理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风险敞口，保障公司财务安全性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将依据上述会计政策执行和披露。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2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况：随着国际运输业务的深入发展，美元等外汇收支、银行贷款支出不断增加，外汇汇率和利率对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控股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报表的影响增加。为合理规避汇率和利率风险，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开展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标准化期权合约等相关产品及其组合为标的的交易活动，交易有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申请交易金额为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上述交易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遵循合法、安全、透明、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金融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随着国际运输业务的深入发展，美元等外汇收支、银行贷款支出不断增加，外汇汇率和利率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报表的影响增加。为合理规避汇率和利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金额为期限内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按照合同约定的币种、汇率计算，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产品主要包括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等产品及其组合，对应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商品、货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的组合。
2.交易对方：主要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交易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签署相应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事宜。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但是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带来汇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偏离，导致相应业务面临一定的价格波动和市场判断风险。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金融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将结合外汇收支实际及计划，适时选择合理的金融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种，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保证在交割时履行足额资金供申请，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为前提。
3.履约风险：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对方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仍存潜在的履约风险。
4.内部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产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董事会议定制定《证券投资及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合理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制度就业务操作原则、权限要求、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风险控制及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将作为监管部门、有关法规、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公司资金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等作为相关责任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并且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风险的应对速度。
3.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合理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风险敞口，保障公司财务安全性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将依据上述会计政策执行和披露。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3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上海兴通万邦航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兴通万邦”)。
● 增资方式及金额：采用部分债权转股的形式增资人民币12,29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持有的债权本息、准确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增资事项概述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造不锈钢化学产品船舶的议案》，根据公司“1+2+1”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地符合市场需求，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扩大公司远洋市场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兴通万邦航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兴通万邦”)拟使用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自筹一艘外贸兼营不锈钢化学产品船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建造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兴通万邦航运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7857482U
3.注册资本：30,500,000万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陈其龙
5.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汶水东路361号1号楼319室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7.成立日期：2006年9月2日
8.经营范围：从事国际海上船舶运输业务，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化学品运输海务及海运信息咨询服务，国际船舶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万邦航运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持股49%
10.上海兴通万邦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度
资产总额	62,493,612.28	58,229,483.29
净资产	32,493,612.28	28,229,483.29
营业收入	148,136,122.22	128,222,22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247.84	28,229,48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10,706,248.22
总资产	125,426,248.22	108,100,10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05,147.84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93,569.29	2,307,24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243.17	2,307,243.17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047,047.84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6,248.22	7,047,04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248.22	7,047,047.84
总资产	10,706,248.22	7,047,0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0	